

文學院 「法國語文學系」 輔系科目表

輔 系 科 目	學分	備 註	
口語表達(一) FR1019, FR1020	4	必修	二 選 一 1. 括號內之數字代表年級。 2. 必須先將一年級的課程修畢後，才能修二年級的課程。 3. 二年級課程至少選修並通過 12 學分。 4. 修畢本系一年級課程而轉系者，應再修習左列二年級課程中至少 12 學分。 5. 限修學分：至少修習 24 學分。 6. 申請者前一學期平均成績在班上名次前 25%以上且全部及格（檢附提出申請前一學期的成績單即可）。
文法與寫作 FR1033, FR1034	8	必修	
讀本(一) FR1023, FR1024	8	必修	
口語表達(二) FR2029, FR2030	4	選修	
文法(二) FR2043, FR2044	4	選修	
法文文選(二) FR2039, FR2040	4	選修	
中譯法、法譯中(二) FR2035, FR2036	4	選修	
共計	36		